

证券代码：600416

证券简称：湘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 临-040

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、孙公司涉及诉讼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原审原告已上诉，二审已裁定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孙公司湘电（上海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被上诉人。
- 涉案的金额：3193.125 万元。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二审裁定驳回上诉请求，维持一审裁定，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不会造成影响。

针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全资子公司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贸公司”）、国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湘电（上海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湘电上海国贸”）与深圳前海中贸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前海”）的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件，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之子公司、孙公司涉及诉讼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 临-013），2026 年 3 月 10 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之子公司、孙公司涉及诉讼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 临-007）及 2026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之子公司、孙公司涉及诉讼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 临-012）进行了披露。

2026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中院”）电子送达的《民事裁定书》等法律文书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诉讼案件基本情况

序号	案号	受理机构	上诉方	被上诉方	案由	诉讼金额 (万元)	目前进展 情况
1	(2026) 粤 03 民终 24288 号	广东省深 圳市中级 人民法院	深圳前海中 贸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	湘电（上海）国 际贸易有限公 司、湘电国际贸 易有限公司	买卖 合同 纠纷	3193.125	二审已 裁定
合计						3193.125	

二、案件进展情况

2026年8月28日，公司收到深圳中院电子送达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，经法院二审审理，裁定驳回深圳前海上诉请求，维持一审驳回其起诉的裁定。本裁定为终审裁定，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，本案诉讼程序已终结。

三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截至披露日，因该案件诉讼程序已终结，终审裁定驳回深圳前海上诉请求，公司无需承担责任，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不会造成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民事裁定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